

北京市中医管理局 北京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文件

京中医政字〔2017〕19号

北京市中医管理局 北京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关于改善基层中医药服务举措的通知

各区卫生计生委：

根据市委市政府关于深化医药分开改革的精神和要求，为了加强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中医药工作力度，提高基层中医药服务可及性和服务能力，健全分级诊疗，促进百姓基层就医，制定七项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中医药服务举措如下。

一、实施中药饮片“双限”管理。要明确提出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单剂中药饮片处方药味数和费用控制指标，对中药饮片处方的药味数和剂均费用实施“双限”管理，并将“双限”检查结果纳入社区卫生服务机构的绩效考核内容实施奖惩，严格控制大处方及贵重药品的使用。

二、规范非药物疗法临床应用。要明确各社区卫生服务机构的非药物疗法总费用的增长幅度、诊疗总人次的增长幅

度、次均费用等控制指标的额度，对非药物治疗法临床应用实施限治疗病种、限治疗疗程、限人次人头比、限治疗项目数的管理。要建立中医药适宜技术基层推广应用机制，确保每个社区卫生服务机构都能提供不少于 6 项的中医适宜技术服务。

三、严格中成药的合理使用。要加强对医师合理使用中成药的培训，强化对含毒性中药材的中成药和中药注射剂使用的管理，确保用药安全；要按照科室、品种、人员分别进行中成药处方的排序和重点监管，明确次均费用中的中成药费用控制指标。

四、完善中药药事管理。要规范设置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中药房，严格中药饮片采购和储存管理，规范中药煎药室的服务，探索实施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中药饮片验收人员上岗制度，建立区级中药饮片总检药师制度，保证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中药饮片质量。

五、建立中医药服务下基层激励机制。要加快建立以中医医院为核心医院的医联体，依托中医类医院的专家资源，在社区建立以中医医师为团队长的家庭医生团队，探索建立基层中医药服务病种和适宜技术目录，探索对基层服务的中医专家给予一定的补偿，提升基层中医药技术服务能力，引导居民在基层享受中医药服务。

六、实施服务分区化和岗位管理。在社区卫生服务机构

中实施中医药服务分区化管理，把中医药服务区域划分为“诊疗区”、“适宜技术推广区”、“中医药健康养老服务专区”等，并建立相应区域的中医全科医师岗位化管理制度，完善中医全科医师岗位职责。

七、强化基层中医药服务绩效管理。建立基层中医药绩效考核工作奖惩机制。制定区域中医药发展评估考核指标体系，按照分级分类原则开展评价，考核结果与市对区中医药工作考核奖励挂钩，强化基层中医药服务的绩效管理水平和。



北京市中医管理局办公室

2017年3月20日印发